

铜川市 铜川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文件

铜财社〔2017〕19号

铜川市财政局 铜川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关于下达 2017 年中省补助实施国家基本 药物制度项目资金的通知

王磊已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 陕西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提前下达 2017 年中省补助实施基本药物制度项目补助预算指标的通知》（陕财办社〔2016〕314 号），现下达你区（县）补助资金 217.10 万元，专项用于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综合补偿。请加强资金监管，专款专用，及时拨付。年终列 2017 年政府支出功能科目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30501 “不同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附件：1. 2017 年中央补助村卫生室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
资金分配表（总表不发）

2. 2017 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
中省补助资金分配表（总表不发）



（此件依申请公开）



2017 年中央补助村卫生室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 补助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区 县	村医人数	补助标准 (元/人/年)	补助资金	备注
王益区	67	2241	15	

